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 京蓝

公告编号：2026-035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截至 2026 年 04 月 02 日，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合计为 540,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 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29%。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风险，谨慎投资。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骏靶材”）发来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	1.85%	0.34%	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6-04-02	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蒋卫刚	股东借款
合计	--	10,000,000	1.85%	0.34%	--	--	--	-	--	--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的资金用途系股东借款，质押股份数量为1,000万股。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6年04月02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标记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云南佳 骏靶材 科技有 限公司	540,000,000	18.29%	530,000,000	540,000,000	100%	18.29%	540,000,000 (限售)	100%	0	0%
合计	540,000,000	18.29%	530,000,000	540,000,000	100%	18.29%	540,000,000	100%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的资金用途系股东借款。

(2) 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